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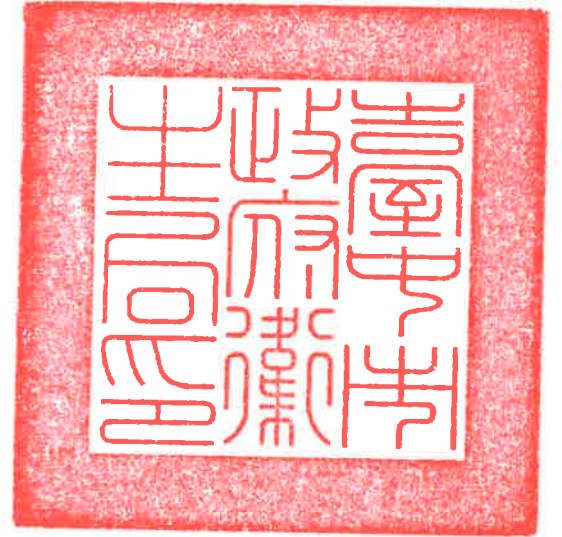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心字第1150048004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展延指定精神科專科醫師之有效期間。

依據：精神衛生法及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管理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延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蔡禮后醫師為本市指定精神科專科醫師，指定效期為115年6月30日至121年6月29日。
- 二、指定精神科專科醫師喪失精神科專科醫師資格者及違反精神衛生法、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管理辦法或其他醫師相關法令規定，情節重大者，本局得廢止其指定。

局長 曾梓展